

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3年11月13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源投资”）及实际控制人李德福先生的通知，德源投资和李德福先生分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2013年11月13日，德源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218,93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7%。本次增持前，德源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65,138,81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0.04%，本次增持后，德源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65,357,75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0.11%。

2013年11月13日，李德福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10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3%。本次增持前，李德福先生本人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本次增持后，李德福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0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3%。

二、后续增持计划

基于对公司未来长期发展前景的信心，德源投资及李德福先生不排除未来以自身名义继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三、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德源投资及李德福先生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五、本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

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德源投资和李德福先生所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3年11月14日